

# 防城港市市委宣传部宣传品采购合同

甲方（采购单位）：中国共产党防城港市委员会宣传部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4506000077000422

乙方（制作单位）：防城港市融盛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50600MAEHKPBR6U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公平诚信、权责统一的原则，就甲方采购防城港市“扫黄打非”宣传手册（折页），经友好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，以资共同信守。

## 一、采购标的及服务内容

（一）产品名称：防城港市“扫黄打非”宣传手册（折页）

（二）数量：2000份

（三）印刷规格：约A4纸大小，157克铜版纸

（四）服务内容：乙方全包服务，负责宣传手册的内容排版设计、文字校对、小样审核、彩色印刷、成品装订，以及成品送货上门，全程确保符合甲方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。

（五）内容要求：严格遵照甲方提供的文字素材及版式规范执行，内容需合法合规、积极正面，无错别字、无违规表述、无版权纠纷，设计风格贴合宣传主题，经甲方审核定稿后方可印制。

## 二、合同总金额

（一）本合同含税总价：人民币1000.00元（大写：壹仟元整）。

（二）本价格包含设计费、制版费、印刷费、装订费、覆膜费、运费、装卸费、税费（增值税普通发票）等全部相关费用，甲方无需

额外支付任何其他费用。

### 三、交付期限与地点

(一) 交付期限：乙方收到甲方审核确认的设计定稿文件后，5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手册的制作、装订，并送达指定地点，逾期交付按违约责任处理。

(二) 交付地点：防城港市委宣传部。

(三) 运输及风险：运输、装卸相关费用及途中所有风险（如破损、丢失、受潮等）均由乙方承担，乙方需确保成品完好无损送达，破损、丢失部分乙方需无偿补发。

### 四、验收标准

(一) 质量标准：手册内容、版式、文字、图案与甲方审核确认的定稿版本完全一致，无错别字、漏页、缺页、模糊、色差、破损、脱胶等质量问题，印刷、装订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规格要求。

(二) 验收流程：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全部成品后，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；若发现不合格产品，甲方需书面告知乙方，乙方需在2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无偿重做、更换，直至验收合格，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逾期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(三) 默认验收：甲方逾期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产品验收合格。

### 五、付款方式

(一) 发票要求：宣传手册全部交付且甲方验收合格后，乙方需在15个工作日内为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。

(二) 付款时间及方式：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，按单位财务审批流程，在15个工作日内，通过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合同全款至乙方指定对公账户。

(三) 乙方对公账户信息：开户名称：防城港市融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，开户银行账号：45050165959100002133，开户行：中国

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迎宾路支行。

## 六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### （一）甲方权利与义务

1. 及时向乙方提供宣传核心文字、图片素材及版式要求，配合乙方完成设计小样的审核工作，在收到乙方提交的设计小样后，2个工作日内反馈审核意见。

2. 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验收成品、支付货款，配合乙方完成送货交接工作。

3. 对乙方提供的设计方案、宣传素材有修改权，有权要求乙方根据审核意见调整设计内容，直至符合要求。

### （二）乙方权利与义务

1. 严格遵守意识形态工作纪律，严格保密本次宣传相关素材、内部文稿及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、复制、使用，不得私自留存、传播宣传内容，不得擅自修改、删减官方宣传内容。

2.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规格、期限完成宣传手册的设计、印制、送货工作，确保成品质量符合要求，内容合法合规，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、肖像权、版权等合法权益，若因此产生任何法律责任、经济损失，均由乙方全额承担，与甲方无关。

3. 积极配合甲方的审核工作，及时根据甲方的合理意见调整设计、印制方案，不得无故拒绝、拖延。

4. 负责成品的包装、运输，确保送达时完好无损，提供必要的售后服务，对验收不合格的产品及时重做、更换。

## 七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乙方逾期交付成品的，每逾期1个工作日，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%的违约金；逾期超过3个工作日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



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，并赔偿甲方相应实际经济损失。

(二) 乙方交付的成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、甲方审核要求，或存在内容违规、错别字等问题，乙方需无条件无偿重做、更换，直至验收合格，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逾期责任及甲方的实际损失；若重做后仍不合格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需退还全部款项并赔偿损失。

(三)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，每逾期 1 个工作日，需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% 的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15 个工作日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全部货款及违约金。

(四) 任何一方无故单方解除合同、违约履行合同，需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全部实际经济损失。

(五) 乙方违反保密条款、擅自泄露宣传素材，或擅自修改宣传内容造成不良舆情、不良影响及相关后果的，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。

## 八、保密条款

双方对本次合作过程中获取的对方商业秘密、内部资料、宣传素材、合同内容及相关信息严格保密，未经对方书面同意，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、复制、传播、使用。本保密条款在合同终止后 1 年内仍然有效，若一方违反保密条款，需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。

## 九、争议解决

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本合同签订地（防城港市港口区）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## 十、其他约定

(一)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二)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。

(三) 设计小样、甲方审核意见、验收确认单等，均为本合同附件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中国共产党防城港市委员会宣传部

代表人签字：\_\_\_\_\_

日期：2026年\_\_月\_\_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防城港市融盛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

代表人签字：\_\_\_\_\_

日期：2026年\_\_月\_\_日

